

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18日以电话和网络传输方式发出。
- 会议于2024年6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- 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。
- 会议由董事长陈卫国召集并主持。
- 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-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锅炉改造项目施工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（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）

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锅炉改造、煤炭（煤粉）销售等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36）。

-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煤炭（煤粉）销售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（表决结果：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；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，关联董事陈卫国、陈志、武超、石成忠、侯明华进行了回避表决，由其他4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）。

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锅炉改造、煤炭（煤粉）销售等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36）。

-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追加审议土地收储的议案》（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）。

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追加审议土地收储事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37）。

4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（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）。

鉴于公司董事徐朋业、刘滋奇任期内辞职，公司选举郝杰、石成忠为公司董事的程序已履行完毕，郝杰、石成忠已正式当选公司董事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等规定，现对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如下：

专门委员会	调整前	调整后
战略决策委员会	主任委员：陈卫国 委员：王世权、徐朋业、刘滋奇、侯明华	主任委员：陈卫国 委员：王世权、郝杰、石成忠、侯明华

董事会提名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成员不变。

5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（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）。

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38）。

三、其他

公司独立董事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召开了专门会议（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二次会议），对锅炉改造项目施工、煤炭（煤粉）销售等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议，全体独立董事一致通过了《关于锅炉改造项目施工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《关于煤炭（煤粉）销售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2.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6月22日